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於美國或任何其他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則屬不合法的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倘無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或出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方式作出。該招股章程將載有本公司以及其管理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證券將不會在美國進行公開發售。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登記任何證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60)

完成配售現有股份及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

茲提述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六日刊發之公告（「該公告」），有關（其中包括）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及認購協議項下之所有條件已經達成，而配售事項及認購事項分別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十九日及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完成。合共582,630,0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地按每股配售股份之配售價港幣0.46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該等人士及其最終受益人均為獨立人士且並非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而合共582,630,000股認購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告日期之已發行股本約7%，已按每股認購股份之認購價港幣0.46元發行及配發予賣方。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淨額約港幣260,000,000元。

承董事會命
文化中國傳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董平

香港，二零一三年七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董平先生（主席）、黃清海先生及趙超先生；非執行董事江木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靜先生、金惠志先生及李澤雄先生。

* 僅供識別